



2011年11月8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谨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身份，向你转交2011年10月20日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根据工作组2011年9月30日通过的关于伊拉克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结论(S/AC.51/2011/6)发来的信函(见附件)。

安全理事会主席

若泽·菲利普·莫赖斯·卡布拉尔(签名)



附件

2011年10月20日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在2011年6月22日第31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审议了秘书长关于2008年1月至2010年12月期间伊拉克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S/2011/366)。报告所述期间为在2011年9月30日第32次会议上，工作组通过了关于伊拉克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结论(S/AC.51/2011/6)。

为了落实经安全理事会核准的工作组各项建议，并遵循和依照适用的国际法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包括安全理事会第1612(2005)号、第1882(2009)号和第1998(2011)号决议，我受托以工作组主席的身份，欢迎你的伊拉克问题特别代表努力加强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伊援助团)的儿童保护能力，包括部署一名儿童保护顾问，并鼓励在这方面做出进一步努力。

工作组请你通过联伊援助团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设法确保在伊拉克全境妥当部署和招揽儿童保护行动者。

工作组还请你指示驻在伊拉克的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与伊拉克政府成立的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612(2005)号决议政府间委员会交换相关资料，并向其提供建议和必要援助。

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

主席

彼得·维蒂希(签名)